

信心考驗之二：行道
(雅一 19-27)

1:19	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要明白：你們每一個人要快快地聽，慢慢地說，慢慢地動怒， My dear brothers, take note of this: Everyone should be quick to listen, slow to speak and slow to become angry,
1:20	因為人的怒氣並不能實現神的義。 for man's anger does not bring about the righteous life that God desires.
1:21	所以，你們要除去一切的污穢和累積的惡毒，要存溫柔的心領受所栽種的道，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。 Therefore, get rid of all moral filth and the evil that is so prevalent and humbly accept the word planted in you, which can save you.
1:22	但是，你們要作行道的人，不要只作聽道的人，自己欺騙自己。 Do not merely listen to the word, and so deceive yourselves. Do what it says.
1:23	因為只聽道而不行道的，就像人對着鏡子觀看自己本來的面目， Anyone who listens to the word but does not do what it says is like a man who looks at his face in a mirror,
1:24	注視後，就離開，立刻忘了自己的相貌如何。 and, after looking at himself, goes away and immediately forgets what he looks like.
1:25	惟有查看那完美、使人自由的律法，並且時常遵守的，他不是聽了就忘，而是切實行出來，這樣的人在所行的事上必然蒙福。 But the man who looks intently into the perfect law that gives freedom, and continues to do this, not forgetting what he has heard, but doing it--he will be blessed in what he does.
1:26	若有人自以為虔誠，卻不勒住自己的舌頭，反欺騙自己的心，這人的虔誠是徒然的。 If anyone considers himself religious and yet does not keep a tight rein on his tongue, he deceives himself and his religion is worthless.
1:27	在神—我們的父面前，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，並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。 Religion that God our Father accepts as pure and faultless is this: to look after orphans and widows in their distress and to keep oneself from being polluted by the world.

查經前討論

聽道：

有一位牧師到美國的華人教會服事，在那教會中有不少信徒是在美國出生的第二代或第三代華僑，所以牧師需要用英語講道。有一次，在牧師講道之後，有一個人拿著一張紙條來找牧師，這人對牧師說：「您講道時我很注意聽，但也許因為英語不是您母語的關係，我很想幫助您的英語進步，所以把剛才你講道中，有一些發音及文法上錯誤的地方都記下來，希望您下次不要再犯這些錯誤了。」這位牧師很客氣地謝謝他，收下那張紙條之後，牧師問那人，在他的講道內容中有沒有什麼得著，那人回答說：「牧師，我專心聽你的英文，所以沒注意你在講什麼。」

行道：

根據一些教育專家研究有關記憶力的報告顯示：學生只能將所聽過的課程內容記牢百分之十；而若在聆聽授課時加上一些實物教材，可將課程內容記牢百分之五十；而若在課堂上增加觀察及親身參與的話，學生可記牢百分之九十。

1. 虛心聽道 (v.19-21)

- 1.1 按上文 (v.18) 下理 (v.21)，雅各在此處所談論的主題是什麼？是聽神的道（真理）或是聽人的意見？

- 1.2 雅各教導我們要如何聽道？

- 1.3 何謂「快快地聽」？

- 1.4 何謂「慢慢地說和動怒」？

「慢」也不是指速度。此處可能是針對兩種情況而說：(i) 是積極的，有人聽道以後很快就去教導人，很快就因不義之事而發義怒；(ii) 是消極的，有人聽道以後很快就以言語反駁真理，很快就被真理激怒。

1.5 您認為上述答案中哪種情況較有可能？為什麼？

1.6 為何我們要慢慢地動怒？

1.7 什麼是「神的義」？

有兩種解釋：(i) 將「神的」看作受詞屬格 (objective genitive)，指合乎神心意的公義行為；(ii) 將「神的」看作主詞屬格 (subjective genitive)，指神賜給我們稱義的地位，即得救。

1.8 您認為上述答案中哪種情況較有可能？為什麼？

1.9 您可能會發現，1.4 的解釋 (i) 會帶來 1.7 的解釋 (i) 的後果，1.4 的解釋 (ii) 亦會帶來 1.7 的解釋 (ii) 的後果，您會選取哪種解釋？

1.10 您聽道時的態度如何？是傾向 (i) 或傾向 (ii)？如何改善？

1.11 按 v.21，如何才可做到「敏銳地聽，不輕易說話，不輕易動怒」(新漢語譯本)？

1.12 什麼是「污穢」？什麼是「惡毒」？這些對於聽道有何攔阻？

「污穢」這字在新約只出現一次，指外在可見的不潔行為；「惡毒」多指內心邪惡的思想心態。「污穢」和「惡毒」是神所不喜悅的，充滿污穢惡毒的人不願親近神的真理，好像黑暗不接受光一樣(約一5)。

1.13 什麼是「溫柔的心」？這對於聽道有何幫助？

1.14 這道有何持色和功效？

1.15 您目前有沒有一些「污穢」或「惡毒」需要清除，以致您能領受神的道？若有，如何清除？

小道理

有一位猶太教父形容四種德性的人：「第一種人，很快的聽，很快的忘記，這種人所得到的被所失去的抵消掉了；第二種人，很慢的聽，很慢的忘記，則他所失去的被得到的抵消了；第三種人，很快的聽，很慢的忘記，這種人是有智慧的人；最後一種人，聽得很慢，忘得很快，這種人無可救藥。」

2. 用心行道 (v.22-25)

2.1 在 v.22，雅各要求我們作什麼？

2.2 為何只作聽道者是一種自欺？

2.3 雅各舉什麼例子來說明「只聽道而不行道」的不足？(v.23-24)

2.4 這例子說明什麼道理？

2.5 在 v.25，雅各如何形容真理？

完美的（即完全，與一 4 和一 17 的「完全」或「完美」是同一個字）

和使人自由的（使人得釋放的，參加五 1）。雅各用「律法」一字，大抵是因為收信人為猶太人，明白律法就是神的真理，而且「律法」一字並沒有冠詞，指一般神的真理，即此處上文下理所指的「道」。

2.6 雅各教導我們要如何面對這樣完全又能釋放我們的真理？

(i) 查看：這字的原意是屈身細察（路廿四 12，約廿 5），表示詳細查考察看之意。

(ii) 時常遵守：這字是「維持在旁」(stay alongside) 的意思，表示經常保持查看真理之意。

(iii) 切實行出來：即行道

這三點指出嚴謹的查經、恆常的查經及應用式的查經的重要性。

2.7 行道的人有何後果？

2.8 既然真理這樣寶貴，您會如何學習它？

2.9 您滿意自己在行道方面的表現嗎？您打算如何改善？

3. 實踐真道 (v.26-27)

3.1 什麼是「自以為虔誠」？您可以舉出一些例子嗎？（虔誠一字在新約只出現四次，一次為形容詞，三次為名詞，這字的字根是顛驚的意思，反映人因懼怕神而作出取悅神的行動。）

3.2 按 v. 26，真正虔誠的人應有的表現是什麼？您認同嗎？

3.3 您在言語紀律上表現如何？有可以改善之處嗎？

3.4 按 v.27，真正的虔誠由誰來定奪？

3.5 雅各怎樣形容真正的虔誠？

3.6 在收信人的具體處境中，真正的虔誠是什麼？

(i) _____

(ii) _____

3.7 真正的虔誠只有上述兩樣嗎？

3.8 在過去一星期，您有否學習到一些真理而想實踐出來？如何實踐？